

股票代碼：9912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臺北市南港區園區街三之一號五樓之一
電話：(02)2655-8080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9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18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8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8~34
(七)關係人交易	34~35
(八)質押之資產	36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6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6
(十二)其 他	36
(十三)其他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6~37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7
3.大陸投資資訊	37~38
(十四)部門資訊	38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38~42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3~51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www.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部份轉投資事業未經本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就該等轉投資部份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十三之(二)之相關資訊所表示之意見，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其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20,005千元、24,051千元及24,888千元，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所認列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損失4,660千元及利益181千元。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王耀軍



羅端蘭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台財證六字第0930104860號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十八日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12.31		101.12.31		101.1.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49,940	56	790,975	78	52,012	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六(二))	69	-	-	-	3,259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2,050	-	2,781	-	2,151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七(三))	84,709	11	42,804	4	34,468	4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1,085	-	627	-	261	-
1300 存貨淨額(附註六(四))	79,457	10	87,216	9	155,052	18
1410 預付款項	3,171	-	2,587	-	4,287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八)	2,390	-	349	-	245	-
	622,871	77	927,339	91	251,735	29
非流動資產：						
155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五)	51,208	6	63,785	6	66,779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及八)	124,454	17	23,337	2	36,686	5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七)及八)	-	-	-	-	449,541	53
1780 無形資產	3,641	-	7,589	1	2,47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一))	-	-	187	-	45,086	5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45	-	756	-	592	-
	179,748	23	95,654	9	601,158	71
資產總計	\$ 802,619	100	1,022,993	100	852,893	100
負債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六(八))	210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170					
其他應付款	2200					
負債準備(附註六(九))	225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七(三))	2300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一))	25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2600					
負債總計						
權益(附註六(十二))：						
普通股股本	3110					
資本公積	3200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3310					
特別盈餘公積	3320					
未分配盈餘	335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410					
權益總計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附註九)						
負債及權益總計	\$ 802,619	100	1,022,993	100	852,893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淨額：				
4110 銷貨收入	\$ 242,597	100	400,742	96
4190 減：銷貨退回與折讓	-	-	8	-
4310 租賃收入	-	-	16,429	4
	242,597	100	417,163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六(四))	193,016	80	332,275	80
5950 營業毛利	49,581	20	84,888	20
營業費用(附註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27,146	11	34,198	8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0,176	12	80,182	1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872	3	5,493	1
	65,194	26	119,873	28
6900 營業淨損	(15,613)	(6)	(34,985)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5,574	2	1,086	-
7190 其他收入	3,379	1	509	-
7210 處分資產利益(附註六(六)及七)	11,123	5	570,854	136
723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4,083	6	(13,760)	(4)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522	-	(783)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19,766)	(8)	(11,442)	(3)
7510 利息費用	-	-	(3,084)	-
7590 什項支出	(85)	-	(632)	-
	14,830	6	542,748	129
7900 稅前淨利(損)	(783)	-	507,763	121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一))	17,301	7	33,910	8
本期淨利(損)	(18,084)	(7)	473,853	113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2,737	1	(1,896)	-
8399 減：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	-	8,378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737	1	(10,274)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5,347)	(6)	\$ 463,579	111
每股盈餘(虧損)(元)(附註六(十三))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 (0.37)		\$ 9.7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9.38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餘 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計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460,874	-	709	-	33,390	(37,489)	457,484
本期淨利	-	-	-	-	473,853	-	473,85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0,274)	(10,27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73,853	(10,274)	463,579
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60,874	-	709	-	507,243	(47,763)	921,063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50,724	-	(50,724)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47,763	(47,763)	-	-
分配股東紅利(含股票及現金)	23,044	-	-	-	(230,437)	-	(207,393)
分配員工紅利	15,802	20,986	-	-	-	-	36,788
	38,846	20,986	50,724	47,763	(328,924)	-	(170,605)
本期淨損	-	-	-	-	(18,084)	-	(18,08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	2,737	2,73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8,084)	2,737	(15,347)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499,720	20,986	51,433	47,763	160,235	(45,026)	735,111

註：董監酬勞8,175千元及員工紅利40,876千元已於民國一〇一年度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

經理人：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

~6~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783)	507,763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5,745	6,696
攤銷費用	9,330	4,154
呆帳費用提列數	2	2
利息費用	-	3,084
利息收入	(5,574)	(1,08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	19,766	11,442
處分資產利益	(11,123)	(570,854)
其他	-	631
	18,146	(545,93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變動數	(69)	3,259
應收票據及帳款增加	(41,176)	(8,968)
存貨減少	7,759	67,836
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584)	1,70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911)	(104)
其他應收款減少(增加)	(548)	125
其他營業資產減少(增加)	218	(190)
	(36,311)	63,65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及帳款減少	(2,537)	(31,451)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2,622)	47,974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2,059	(2,168)
其他營業負債增加(減少)	231	(11,529)
	(12,869)	2,82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9,180)	66,484
調整項目合計	(31,034)	(479,44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31,817)	28,316
收取之利息	5,664	595
支付之利息	-	(3,242)
支付所得稅	(1,843)	(121,78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7,996)	(96,11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452)	(10,344)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23,928)	(717)
處分資產價款(已分別扣除相關出售成本1,411千元及8,485千元)	28,189	1,020,395
存出保證金減少	93	26
取得無形資產	(5,382)	(2,530)
其他投資活動	(130)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5,610)	1,006,83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	(166,951)
存入保證金減少	(36)	(4,800)
發放現金股利	(207,393)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7,429)	(171,75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341,035)	738,96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90,975	52,01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49,940	790,975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七年五月十八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包括：(一)液晶顯示器及其零組件之研發與銷售；及(二)不動產出租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三年三月十八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九十八年十一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生效日為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理事會於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將準則生效日延後至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復於民國一〇二年十一月宣布刪除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為強制生效日之規定，以使財務報表編製者能有更充足之時間轉換至新規定，且尚未決定新生效日)。該準則業經金管會認可，惟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民國九十八年版本之規定，且截至報導日止金管會尚未公布生效日。若本公司開始適用該準則，預期將會改變對合併財務報告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經理事會新發布及修訂且對本公司可能攸關，惟截至報導日止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00.5.12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 100.5.12發布一系列與合併、關聯企業及合資投資相關之新準則及修正條文，新準則提供單一控制模式以判斷及分析是否對被投資者(包括特殊目的個體)具控制能力。惟合併程序仍維持原規定及作法。	102.1.1
101.6.28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之修正 •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	• 101.6.28發布修訂條文闡明該等準則之過渡規定。 • 若採用上述規定，對本公司並無影響。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及可能影響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00.5.12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 該準則將取代其他準則對金融及非金融項目公允價值衡量之規範，以整合為單一準則。本公司可能須進一步分析，若採用前述規定，對哪些資產或負債之衡量將造成影響。另此修正亦可能增加公允價值之揭露資訊。	102.1.1
100.6.16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之修正	• 應分別表達可重分類至損益及不可重分類至損益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若採用前述規定，將改變綜合損益表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101.7.1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及為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目的所編製之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非貨幣性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其餘係認列為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1. 預期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報導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1. 預期將於本公司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 預期將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 本公司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遲至報導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原始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故列報於現金及約當現金。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者。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針對應收帳款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評估減損。應收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時，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連結至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投資於減損迴轉日之帳面金額不得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應收帳款之呆帳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營業費用。應收帳款以外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及回升係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除列單一金融資產之整體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總額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金融負債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此類金融負債係指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者。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利息支出)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其他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包括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惟短期借款及應付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未資本化為資產成本之利息費用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3)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4)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 衍生金融工具

本公司為規避外幣及利率風險之暴險而持有衍生金融工具。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則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依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並列報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七) 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淨變現價值則以財務報導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狀態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衡量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個別項目比較。

(八)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或由資產及負債組成之處分群組，於預期主要係透過出售非持續使用以回收其帳面金額時，分類為待出售。符合此分類之非流動資產或處分群組必須係於目前情況下可供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於一年內完成出售。資產或處分群組中之組成部分於原始分類至待出售前，依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重新衡量。分類為待出售後，係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為衡量基礎。任何處分群組之減損損失首先分攤至商譽，再依比例基礎分攤至其餘之資產及負債，惟該損失不分配至非屬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範圍之資產，前述項目繼續依照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衡量。對原始分類為待出售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及後續再衡量所產生之利益及損失係認列為損益，惟回升之利益不得超過已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

無形資產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類為待出售時，即不再提列折舊或攤銷。此外，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除投資子公司外)分類為待出售時，即停止採用權益法。

(九) 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後續衡量亦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認列後以可折舊金額計算提列折舊費用，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投資性不動產之費用。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投資性不動產用途變更而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時，以變更新用途時之帳面金額予以重分類。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此外，成本亦包含因外幣計價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購，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

2. 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新用途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應以變更新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3.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4. 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個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租賃資產之折舊若可合理確認本公司將於租賃期間屆滿時取得所有權，則依其耐用年限提列；其餘租賃資產係依租賃期間及其耐用年限兩者較短者提列。

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 | |
|------------|--------|
| (1)建築物主體工程 | 50~60年 |
| (2)建築物附屬設備 | 6~20年 |
| (3)機器及研發設備 | 2~10年 |
| (4)模具設備 | 2年 |
| (5)其他設備 | 2~10年 |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二)租賃

1. 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收益。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加計至租賃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為達成租賃安排而提供予承租人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收入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收入。

2. 承租人

係營業租賃，該等租賃資產未列於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由出租人提供為達成租賃安排之誘因總利益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金支出之減少。

或有租賃給付於租賃調整確定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三)無形資產

1. 商譽

(1)原始認列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已包含於無形資產。

(2)後續衡量

商譽係依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關於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商譽之帳面金額係包含於投資之帳面金額內，且此類投資之減損損失並未分配至商譽及任何資產，而係作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帳面金額的一部分。

2. 其他無形資產

本公司取得其他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衡量之。

3.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的未來經濟效益時，方可將其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4. 攤銷

攤銷時係以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金額為可攤銷金額。

無形資產自達可供使用狀態起，依下列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為損益：

電腦軟體 3~5年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非金融資產減損

針對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分類為待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五)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十六)收入認列

1. 商品銷售

正常活動中銷售商品所產生之收入，係考量退回、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收入係俟具說服力之證據存在(通常為已簽訂銷售協議)、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買方、價款很有可能收回、相關成本與可能之商品退回能可靠估計、不持續參與商品之管理及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加以認列。若折扣很有可能發生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則於銷售認列時予以認列作為收入之減項。

風險及報酬移轉之時點係視銷售合約個別條款而定。

2. 租賃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賃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所給與之租賃誘因視為全部租賃收益之一部分，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賃收入之減少。出租不動產產生之收益則認列於營業收入項下。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2.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有關短期現金紅利或分紅計畫下預期支付之金額，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後列為當期費用。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九)企業合併

於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本公司選擇僅重編發生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企業合併，對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收購，商譽之金額係依金管會民國九十八年一月十日發布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佈之各號財務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以下簡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認列。

(二十)每股盈餘(虧損)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虧損)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員工紅利估計數。

(廿一)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並無涉及重大判斷，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亦無重大影響之情形。

對於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中，並無存有將於未來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者。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12.31	101.12.31	101.1.1
零用金、支票及活期存款	\$ 77,357	206,133	51,004
定期存款	342,561	584,842	1,008
附買回債券	30,022	-	-
	<u>\$ 449,940</u>	<u>790,975</u>	<u>52,012</u>

本公司金融資產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四)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非屬有效避險之衍生工具	\$ <u>69</u>	<u>-</u>	<u>3,259</u>

本公司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本公司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u>102.12.31</u>			
金融資產：	合約金額(千元)	幣別	到期期間
預售遠期外匯	EUR <u>150</u>	歐元兌美元	103.2.14
<u>101.1.1</u>			
金融資產：	合約金額(千元)	幣別	到期期間
預售遠期外匯	EUR <u>1,200</u>	歐元兌美元	101.1.9~101.3.7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非關係人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應收票據	\$ 329	715	1,482
應收帳款	1,725	2,068	669
其他應收款	<u>1,085</u>	<u>627</u>	<u>261</u>
	3,139	3,410	2,412
減：備抵呆帳	<u>(4)</u>	<u>(2)</u>	<u>-</u>
	<u>\$ 3,135</u>	<u>3,408</u>	<u>2,412</u>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 2,050</u>	<u>2,781</u>	<u>2,151</u>
其他應收款	<u>\$ 1,085</u>	<u>627</u>	<u>261</u>

本公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2.12.31</u>	<u>101.12.31</u>	<u>101.1.1</u>
未逾期	\$ 2,774	3,209	2,312
逾期1~30天	352	199	100
逾期31~90天	<u>9</u>	<u>-</u>	<u>-</u>
	<u>\$ 3,135</u>	<u>3,408</u>	<u>2,412</u>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2年1月1日餘額	\$ -	2	2
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	2	2
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4</u>	<u>4</u>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1年1月1日餘額	\$ -	-	-
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	2	2
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2</u>	<u>2</u>

備抵呆帳主要係本公司基於歷史付款行為及廣泛分析標的客戶之信用評等估列備抵呆帳，本公司相信逾期部分未提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仍可收回。

(四)存 貨

	102.12.31	101.12.31	101.1.1
商 品	<u>\$ 79,457</u>	<u>87,216</u>	<u>155,052</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銷貨成本及費用	\$ 192,281	332,674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735	(399)
	<u>\$ 193,016</u>	<u>332,275</u>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子公司	<u>\$ 51,208</u>	<u>63,785</u>	<u>66,779</u>

子公司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土 地	建築物及 附屬設備	機器及 研發設備	模具及 其他設備	總 計
成 本：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11,976	9,256	1,046	11,171	33,449
增 添	95,104	28,192	450	182	123,928
處分及報廢	(11,976)	(9,256)	(706)	(71)	(22,009)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95,104</u>	<u>28,192</u>	<u>790</u>	<u>11,282</u>	<u>135,368</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11,976	9,256	706	11,329	133,267
增 添	-	-	340	377	717
重分類至無形資產	-	-	-	(7,132)	(7,132)
減 少	-	-	-	(93,403)	(93,403)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11,976</u>	<u>9,256</u>	<u>1,046</u>	<u>11,171</u>	<u>33,449</u>
折 舊：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3,853	706	5,553	10,112
本年度折舊	-	923	63	4,759	5,745
處分及報廢	-	(4,166)	(706)	(71)	(4,943)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610</u>	<u>63</u>	<u>10,241</u>	<u>10,914</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	3,458	636	92,487	96,581
本年度折舊	-	395	70	6,231	6,696
重分類至無形資產	-	-	-	(394)	(394)
減 少	-	-	-	(92,771)	(92,771)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853</u>	<u>706</u>	<u>5,553</u>	<u>10,112</u>
帳面價值：					
民國102年12月31日	<u>\$ 95,104</u>	<u>27,582</u>	<u>727</u>	<u>1,041</u>	<u>124,454</u>
民國101年1月1日	<u>\$ 11,976</u>	<u>5,798</u>	<u>70</u>	<u>18,842</u>	<u>36,686</u>
民國101年12月31日	<u>\$ 11,976</u>	<u>5,403</u>	<u>340</u>	<u>5,618</u>	<u>23,337</u>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向非關係人取得位於台北市南港區之土地及建築物作為辦公大樓使用，取得總價款118,852千元，本公司業已辦妥土地及建築物之所有權移轉登記。

本公司為活化資產，創造股東利益，於民國一〇二年十月二十五日出售位於中壢市之土地及建物，出售總價款為29,600千元，處分利益為11,123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業已辦妥土地及建物之所有權移轉登記，出售價款業已收訖。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已作為短期借款及借款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總 計
成本：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即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	-	-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449,541	51,395	500,936
處 分	(449,541)	(51,395)	(500,936)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	-	-
累計折舊：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即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	-	-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	51,395	51,395
處 分	-	(51,395)	(51,395)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	-	-
帳面價值：			
民國102年12月31日	\$ -	-	-
民國101年1月1日	\$ 449,541	-	449,541
民國101年12月31日	\$ -	-	-
公允價值：			
民國101年1月1日			\$ 1,009,135

投資性不動產係出租予他人之商用不動產。每一租賃合約均包括原始不可取消之租期，其後續租期則與承租人協商，且未收取或有租金。另，本公司經董事會決議出售投資性不動產，並於民國一〇一年九月十七日出售予中壢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中壢客運)。出售總價款為1,028,880千元，處分利益為570,854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業已辦妥土地及建築物之所有權移轉登記，出售價款業已收訖。本公司依買賣契約於買賣標的之所有權移轉予中壢客運後，前段所述之既存租約將依約移轉予中壢汽車，至民國一〇一年十月二十六日起原承租人與本公司之租約終止。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獨立評價人員(具備經認可之相關專業資格，並對所評價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區位及類型於近期內有相關經驗)之評價為基礎。該評價係以市場價值進行。

截至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止，投資性不動產已作為短期借款及借款額度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擔保銀行借款	\$ -	-	137,000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	-	29,951
合 計	\$ -	-	166,951
尚未使用額度	\$ 162,000	121,040	355,275
利率區間	-	2.00%	2.00%

有關本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四)。

本公司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投資性不動產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九)負債準備

	保 固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4,155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6,800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4,741)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 6,214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6,323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4,547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6,715)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 4,155

本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係與產品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提供客戶保固服務之歷史資料估計。

(十)員工福利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依固定比率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760千元及1,863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一)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1)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費用	\$ 16,024	-
出售土地之土地增值稅	1,277	121,785
	17,301	121,785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	(121,512)
未認列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	27,439
前期未認列課稅損失之變動	-	6,198
	-	(87,875)
所得稅費用	\$ 17,301	33,910

(2)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 -	8,378

(3)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損)之關係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前淨利(損)	\$ (783)	507,763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33)	86,320
出售土地之土地增值稅	1,277	-
免稅所得	(1,548)	(85,156)
認列前期未認列課稅損失之變動	(1,717)	6,198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3,888	27,439
前期低(高)估	(490)	(891)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16,024	-
	\$ 17,301	33,910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84,976	81,088	53,649
課稅損失	119,601	128,021	121,82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654	8,120	6,373
	\$ 212,231	217,229	181,845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預期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

截至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課稅損失之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尚未扣除之虧損	得扣除之最後年度	備註
民國九十三年度	\$ 36,825	一〇三年度	核定數
民國九十四年度	342,856	一〇四年度	核定數
民國九十六年度	179,250	一〇六年度	核定數
民國九十七年度	62,039	一〇七年度	核定數
民國九十八年度	25,984	一〇八年度	核定數
民國九十九年度	9,697	一〇九年度	核定數
民國一〇一年度	46,884	一一一年度	估計數
	<u>703,535</u>		

上開課稅損失可供未來課稅所得抵用，因本公司於未來是否有足夠之課稅所得尚不確定，故暫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土地增值 準備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187	187
借記/(貸記)損益	-	(187)	(187)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u>	<u>-</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124,583	-	124,583
借記/(貸記)損益	(124,583)	187	(124,396)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87</u>	<u>187</u>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2年1月1日餘額	\$ -	187	187
貸記/(借記)損益	-	(187)	(187)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u>	<u>-</u>
民國101年1月1日餘額	\$ 8,378	36,708	45,086
貸記/(借記)損益	-	(36,521)	(36,521)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損益	(8,378)	-	(8,378)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87</u>	<u>187</u>

3.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〇年度。

4.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 之未分配盈餘	<u>\$ 160,235</u>	<u>507,243</u>	<u>33,390</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921</u>	<u>8,282</u>	<u>8,282</u>

	102年度(預計)	101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1.47 %</u>	<u>1.63 %</u>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5.稅捐稽徵機關對於本公司民國九十六年度申報國外投資損失之適用見解不同，予以調整減列當年度申報之國外投資損失657,470千元。本公司對上述核定結果不服，提出復查理由書，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一年二月十日取得復查結果，稅捐稽徵機關予以更正核定民國九十六年度之國外投資損失為272,001千元，核定所得額為虧損179,250千元，本公司對重新核定結果不服，業於民國一〇一年三月提起訴願申請，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五月二十一日取得訴願決定書，財政部判決訴願駁回後，本公司不再提起行政訴訟，全案終結。訴願結果對本公司損益並無影響。

(十二)資本及其他權益

1.股 本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額定股本均為2,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200,000千股，實際發行股份分別為49,972千股、46,087千股及46,087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資本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八日股東會決議辦理員工紅利轉增資36,788千元，增資發行新股1,580千股及增加資本公積20,986千元。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二日修訂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就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然後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監酬勞(董監酬勞給付之對象，不包括兼任經理人之董事)及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為員工紅利，最後將扣除上述各項後之盈餘，連同以前年度累積盈餘，提撥全部或部分分派股息，派付之股息及員工紅利之金額，由董事會擬議，提請股東會決議之。董事會擬具之股利分派案，其發放方式可採盈餘轉增資及現金股利二種方式，其中現金股利之比率不低於百分之十，若現金股利每股低於零點一元，則不發放，改以股票股利發放。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3) 盈餘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40,876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估列金額為及8,175千元，係以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稅後淨利及公司章程所訂盈餘分配方式、順序及員工紅利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〇一年度之營業費用。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八日股東常會決議每股配發現金股利4.5元，計207,393千元；同時決議以盈餘暨員工紅利轉增資分別為23,044千元及36,788千元，其中員工紅利轉增資股數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影響後之價格23.28元，計算發行新股1,580千股，合計發行3,885千股，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九月十四日已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為當期虧損，故無須提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六月十二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〇年度之虧損撥補議案，未分配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六月十八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之每股股利、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207,393	-
股票	23,044	-
	<u>\$ 230,437</u>	<u>-</u>
員工紅利－現金	\$ 4,088	-
員工紅利－股票	36,788	-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8,175	-
	<u>\$ 49,051</u>	<u>-</u>

上述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度財務報表估列數並無差異。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4.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 額
民國102年1月1日	\$ (47,763)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子公司	2,737
民國102年12月31日餘額	<u>\$ (45,026)</u>
民國101年1月1日	\$ (37,489)
子公司	(10,274)
民國101年12月31日餘額	<u>\$ (47,763)</u>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三)每股盈餘(虧損)

1.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每股盈餘(虧損)計算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本期淨利(損)	\$ (18,084)	473,853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49,245	48,392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 (0.37)	9.79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48,392
員工分紅		2,129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千股)		50,521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元)		\$ 9.38

(十四)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之種類

(1)金融資產

	102.12.31	101.12.31	101.1.1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49,940	790,975	52,0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	69	-	3,259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2,050	2,781	2,151
應收帳款－關係人	84,709	42,804	34,468
其他應收款	1,085	627	261
受限制銀行存款	133	3	3
存出保證金	257	350	376
	\$ 538,243	837,540	92,530

(2)金融負債

	102.12.31	101.12.31	101.1.1
短期借款	\$ -	-	166,951
應付票據及帳款	30,111	32,648	64,099
其他應付款	10,120	12,208	13,056
存入保證金	35	71	4,871
	\$ 40,266	44,927	248,977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分別為538,243千元、837,540千元及92,530千元。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及一〇一年度之收入分別約91%及92%係來自於對子公司之銷售。

3.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不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超過1年 以 上
10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30,111	(30,111)	(30,111)	-
其他應付款	10,120	(10,120)	(10,120)	-
存入保證金	35	(35)	-	(35)
	<u>\$ 40,266</u>	<u>(40,266)</u>	<u>(40,231)</u>	<u>(35)</u>
10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 32,648	(32,648)	(32,648)	-
其他應付款	12,208	(12,208)	(12,208)	-
存入保證金	71	(71)	-	(71)
	<u>\$ 44,927</u>	<u>(44,927)</u>	<u>(44,856)</u>	<u>(71)</u>
101年1月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166,951	(166,951)	(166,951)	-
應付票據及帳款	64,099	(64,099)	(64,099)	-
其他應付款	13,056	(13,056)	(13,056)	-
存入保證金	4,871	(4,871)	-	(4,871)
	<u>\$ 248,977</u>	<u>(248,977)</u>	<u>(244,106)</u>	<u>(4,871)</u>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金額單位：外幣千元

	102.12.31			101.12.31			101.1.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4,399	29.805	131,111	1,747	29.04	50,735	555	30.275	16,812
歐元	2,620	41.090	107,641	1,888	38.49	72,657	1,706	39.180	66,848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799	29.805	23,805	740	29.04	21,487	2,326	30.275	70,428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歐元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之稅前淨利之影響如下：

	102.12.31	101.12.31
美金(相對於新台幣)		
升值5%	\$ 5,365	1,462
貶值5%	(5,365)	(1,462)
歐元(相對於新台幣)		
升值5%	5,383	3,633
貶值5%	(5,383)	(3,633)

兩期分析係採相同基礎。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詳下表列示：

	102.12.31	101.12.31	101.1.1
變動利率工具(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	\$ 62,230	203,236	48,928
	-	-	-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於報導日若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之稅前淨損將減少或增加156千元，民國一〇一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或減少508千元，主因係本公司之活期存款。

5.公允價值

(1)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皆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2)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按評價方式，分析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各公允價值層級定義如下：

- ①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②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③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102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	\$ -	69	-	69
101年1月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金融資產	\$ -	3,259	-	3,259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度並無任何移轉之情形。

(3)決定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本公司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衍生工具公允價值係採用公開報價計價。當無法取得公開報價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其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及使用之折現率，係參考金融機構之報價資訊。

(十五)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財務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本公司必要除透過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現金及銀行存款。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本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本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本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另，本公司係透過100%投資之子公司於歐美地區銷售產品，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除控制信用額度外，亦綜合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

(2)現金及銀行存款

本公司將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以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因此所持有之銀行存款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162,000千元、121,040千元及355,275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及利率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貨及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風險。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以新台幣為主，亦有歐元、美金及人民幣。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主要係以避險為目的，因此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抵銷，故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2)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現金流量風險。

(十六)資本管理

本公司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本公司之股本及保留盈餘。

本公司透過定期審核資產負債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本公司之資本為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權益總計，亦等於資產總計減負債總計。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資產負債比例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負債總計	\$ 67,508	101,930	395,409
資產總計	802,619	1,022,993	852,893
負債比例	8 %	10 %	46 %

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比例較低，主要係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出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獲利及一〇一年十月出售投資性不動產獲利並償還短期借款所致。

(十七)非現金交易之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二年度之非現金交易籌資活動為盈餘及員工紅利轉增資，請詳附註六(十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子公司間關係

本公司之子公司明細如下：

	設立地	業主權益(持股%)		
		102.12.31	101.12.31	101.1.1
環偉國際財務股份有限公司 (GMF)	英屬維京 群島	100 %	100 %	100 %
AG Neove Technology B.V. (AG Neove荷蘭)	荷蘭	100 %	100 %	100 %
AG Neove Investment Co., Ltd. (AG Neove Investment)	英屬維京 群島	100 %	100 %	100 %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銷 貨	
	102年度	101年度
子公司	\$ <u>221,640</u>	<u>381,843</u>

本公司銷售予子公司，其售價為按成本加計一定成數，並視情況作必要調整，授信期間係依子公司之資金需求情形予以收款；子公司期末尚未出售之存貨，視同尚未實現之銷貨收入，於子公司實際出貨後始承認收入，並將期末子公司尚未出售之存貨列為本公司存貨。銷售予非關係人之授信期間為交貨後30~90天收款。

2.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子公司	\$ <u>84,709</u>	<u>42,804</u>	<u>34,468</u>

3.預收貨款

本公司預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子公司	\$ <u>651</u>	<u>-</u>	<u>11,649</u>

4.背書保證

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明細如下：

	102.12.31	101.12.31	101.1.1
其他關係人	\$ <u>50,000</u>	<u>-</u>	<u>400,000</u>

(四)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2年度	10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177	34,014
退職後福利	216	316
	\$ <u>9,393</u>	<u>34,330</u>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2.12.31	101.12.31	101.1.1
土地及建築物與 投資性不動產	短期借款及借款額 度之擔保	\$ -	17,379	467,295
其他流動資產	保固保證	133	3	3
		<u>\$ 133</u>	<u>17,382</u>	<u>467,298</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三年一月向非關係人取得位於台北市南港區之土地及建築物作為投資使用，取得總價款為169,000千元，本公司業已辦妥土地及建築物之所有權移轉登記。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2年度			10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35,040	35,040	-	86,310	86,310
勞健保費用	-	3,234	3,234	-	2,713	2,713
退休金費用	-	1,760	1,760	-	1,863	1,86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883	883	-	918	918
折舊費用(註)	411	1,097	1,508	2,601	1,143	3,744
攤銷費用(註)	1,298	561	1,859	1,339	1,047	2,386

註：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營業成本中之折舊費用分別已扣除分攤予子公司之模具支出4,237千元及2,952千元。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營業成本中之攤銷費用分別已扣除分攤予子公司之模具支出7,471千元及1,768千元。

十三、其他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 號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證最高 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AG Neovo 荷蘭	100 %持股之 子公司	735,111	50,000	50,000	-	-	6.80 %	735,111	是	否	否

註：依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規定，背書保證總金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均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百為限。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况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本公司	土地及建物	102.1	118,852	118,852	華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	中華徵信不動產估價師聯合事務所出具之估價報告書	作為辦公使用	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早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AG Neovo 荷蘭	本公司100%持股之子公司	(銷貨)	(159,162)	(66)%	依資金需求	不適用	一般交易為30~150天收款。	84,709	98%	註

註：係佔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之比率。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二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 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GMF	Tropic Isle Building, P.O.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業務	280,767	280,767	0.6	100%	19,984	(4,703)	(4,703)	子公司
本公司	AG Neovo 荷蘭	Molenbaan 9, 2908 LL Capelle aan den IJssel, Rotterdam Netherlands	銷售液晶顯示器	84,365	84,365	2	100%	19,495	(12,605)	(12,605)	子公司
本公司	AG Neovo Investment	OMC Chambers, Wickhams Cay1,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業務	14,796	10,344	0.5	100%	11,729	(2,458)	(2,458)	子公司
GMF	AG Neovo International	Beaufort House, P.O.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轉投資業務	14,306 (US\$ 480)	14,306 (US\$ 480)	0.01	100%	7 (US\$ -)	- (US\$ -)	由GMF認列投資損益	孫公司
GMF	AG Neovo USA	2362 Qume Drive Suite A San Jose, CA 95131 U.S.A.	銷售液晶顯示器	29,805 (US\$ 1,000)	29,805 (US\$ 1,000)	700	100%	20,005 (US\$ 671)	(4,660) (US\$ 157)	"	"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等相關資訊：

美金單位：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 收 資本額 (註3)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3)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3)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註3)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冠歐	銷售液晶顯示器	14,903 (US\$500)	註1	10,432 (US\$350)	4,471 (US\$150)	-	14,903 (US\$500)	(2,300) (US\$77)	100.00%	(2,300) (US\$77)	11,895 (US\$399)	-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 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註3及註4)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註3及註4)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120,293 (US\$4,036)	120,293 (US\$4,036)	441,067

註1：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係依據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3：以期末匯率29.805換算為新台幣。

註4：包含已撤資之上海寶偉工業有限公司等之投資金額。

3.重大交易事項：無。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〇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告原係依據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如附註四(一)所述，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所編製。

附註四所列示之會計政策已適用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度之比較個體財務報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本公司之轉換日)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資產負債表。

於編製民國一〇一年度相關報告時，本公司係以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報導金額為調整之起始點，將由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亦稱IFRSs)對本公司各該時點或期間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的影響及說明列示於下表及其附註。

(一)資產負債表項目調節：

	101.12.31			101.1.1		
	先前之一 般公認會 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 般公認會 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90,975	-	790,975	52,012	-	52,0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3,259	-	3,259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45,585	-	45,585	36,619	-	36,619
其他應收款(2)	630	(3)	627	264	(3)	261
存貨淨額	87,216	-	87,216	155,052	-	155,052
預付款項	2,587	-	2,587	4,287	-	4,287
其他流動資產(1)(2)	346	3	349	720	(475)	245
流動資產合計	927,339	-	927,339	252,213	(478)	251,735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101.12.31			101.1.1		
	先前之一 般公認會 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先前之一 般公認會 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3,785	-	63,785	66,779	-	66,77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6)	20,336	3,001	23,337	483,017	(446,331)	36,686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4)	-	-	-	-	449,541	449,541
無形資產(5)	-	7,589	7,589	-	2,474	2,474
遞延所得稅資產(1)	-	187	187	44,608	478	45,086
其他非流動資產(5)(6)	11,346	(10,590)	756	6,276	(5,684)	592
非流動資產合計	95,467	187	95,654	600,680	478	601,158
資產總計	<u>\$ 1,022,806</u>	<u>187</u>	<u>1,022,993</u>	<u>852,893</u>	<u>-</u>	<u>852,893</u>
負債						
短期借款	\$ -	-	-	166,951	-	166,95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流動	-	-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32,648	-	32,648	64,099	-	64,099
其他應付款	63,710	-	63,710	15,894	-	15,894
負債準備-流動	4,155	-	4,155	6,323	-	6,323
其他流動負債	1,159	-	1,159	12,688	-	12,688
流動負債合計	101,672	-	101,672	265,955	-	265,955
土地增值稅準備(3)	-	-	-	124,583	(124,583)	-
遞延所得稅負債(1)(3)	-	187	187	-	124,583	124,583
其他非流動負債	71	-	71	4,871	-	4,871
非流動負債合計	71	187	258	129,454	-	129,454
負債總計	<u>101,743</u>	<u>187</u>	<u>101,930</u>	<u>395,409</u>	<u>-</u>	<u>395,409</u>
權益						
股本	460,874	-	460,874	460,874	-	460,874
法定盈餘公積	709	-	709	709	-	709
未分配盈餘(3)(9)	507,243	-	507,243	(145,466)	178,856	33,390
其他權益(3)(9)	(47,763)	-	(47,763)	141,367	(178,856)	(37,489)
權益總計	<u>921,063</u>	<u>-</u>	<u>921,063</u>	<u>457,484</u>	<u>-</u>	<u>457,484</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022,806</u>	<u>187</u>	<u>1,022,993</u>	<u>852,893</u>	<u>-</u>	<u>852,893</u>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綜合損益項目之調節

	101年度		
	先前之 一般公認 會計原則	轉換至 IFRSs 影響數	IFRSs
營業收入	\$ 417,163	-	417,163
營業成本(7)	327,701	4,574	332,275
營業毛利	89,462	(4,574)	84,888
推銷費用(7)	38,772	(4,574)	34,198
管理及總務費用(8)	79,974	208	80,182
研究發展費用	5,493	-	5,493
營業費用合計	124,239	(4,366)	119,873
營業淨利(損)	(34,777)	(208)	(34,98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1,086	-	1,086
利息費用	(3,084)	-	(3,084)
其他收入	509	-	50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3)	752,508	(181,654)	570,854
其他損失(8)	(15,383)	208	(15,17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 資利益之份額	(11,442)	-	(11,44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724,194	(181,446)	542,748
稅前淨利	689,417	(181,654)	507,763
所得稅費用(3)	36,708	(2,798)	33,910
本期淨利	\$ 652,709	(178,856)	473,853
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896)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8,37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0,27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63,579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元)	\$ 14.16	(4.37)	9.79
稀釋每股盈餘(元)	\$ 13.54	(4.16)	9.38

(三)現金流量表之重大調整

本公司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之現金流量表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者，並無其他重大差異。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四)調節說明

- 1.本公司於所得稅估列時，考量各項投資抵減及暫時性差異等因素估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應分類為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項下，並考量各項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法定租稅抵銷權及預期實現年度，重新分類之；依此，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將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原分類流動資產項下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項下，及原始淨額表達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依預期實現年度重新分類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非流動之金額彙總變動影響如下：

茲彙總此項變動之影響如下：

	101.12.31	101.1.1
資產負債表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增加 (減少)數	\$ -	(478)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增加 (減少)數	187	478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減少 (增加)數	(187)	-
保留盈餘調整數	\$ -	-

-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將先前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原帳列其他應收款之受限制銀行存款，依金管會認列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重分類至其他流動資產皆為3千元。
- 3.本公司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對土地進行重估價，於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採用選擇豁免，以先前之重估價作為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認定成本。此項重估增值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為178,856千元，該金額已重分類至保留盈餘項下。另，此土地重估產生之土地重估增值稅準備124,583千元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列於非流動負債重分類至非流動負債負債項下之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出售上開土地，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將未實現重估增值利益178,856千元轉列已實現利益，本公司因選擇適用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項目，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選擇豁免並將未實現重估增值利益轉列保留盈餘，致民國一〇一年度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減少181,654千元，另出售土地之土地增值稅121,785千元，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帳列於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減項，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重分類為當期所得稅費用121,785千元及遞延所得稅利益124,583千元。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4. 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公報定義之不動產係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項目下。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係將該等不動產分類至「固定資產」項目下。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轉換日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選擇認定成本豁免，並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審字第1000032208號函規定，以「營利事業資產重估價辦法」計算之土地重估價值做為該項資產於轉換日之認定成本。故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將固定資產重分類投資性不動產449,541千元。
5.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將先前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原帳列遞延費用項下之新機種開發費用，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重分類為無形資產分別為2,474千元及7,589千元。
6.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將先前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原帳列閒置資產項下之土地及建築物，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重分類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別為3,210千元及3,001千元。
7.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將先前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將售後服務費用認列於推銷費用項下，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重分類為營業成本為4,574千元。
8.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將先前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將閒置資產之折舊費用認列於其他損失項下，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重分類為管理及總務費用為208千元。
9. 依民國一〇一年四月六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規定，公司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轉換日將未實現重估增值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因其相關資產已於民國一〇一年度全數處分，故無須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就前述增加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銀行存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 金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259
支票存款		14,868
活期存款	新台幣	15,593
"	外幣(美金794千元、歐元557千元、人民幣15千元)	46,637
定期存款	新台幣及外幣(美金3,600千元、人民幣5,400千元)	342,561
附買回債券	台幣(102.11.13~103.3.05到期)	30,022
		<u>\$ 449,940</u>

註：匯率為美金1元兌換新台幣29.805元，歐元1元兌換新台幣41.09元，人民幣1元兌換台幣4.919元。

應收票據及帳款－非關係人明細表

客戶名稱	摘 要	金 額
A公司	非關係人	\$ 488
H公司	"	326
G公司	"	315
O公司	"	294
P公司	"	265
L公司	"	261
其 他(註)		105
		2,054
減：備抵呆帳		(4)
合 計		<u>\$ 2,050</u>

註：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不予單獨列示。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流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摘 要</u>	<u>金 額</u>
應收利息		\$ 401
應收退稅款	營業稅應退稅款	<u>684</u>
合 計		<u>\$ 1,085</u>

存貨明細表

<u>項 目</u>	<u>金 額(千元)</u>	
	<u>成 本</u>	<u>淨變現價值</u>
商 品	\$ 80,858	<u>91,161</u>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u>(1,401)</u>	
合 計	<u>\$ 79,457</u>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預付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預付費用	預付認證費及保險費等	\$ 2,389
預付貨款	預付供應商貨款	759
其他(註)		23
		<u>\$ 3,171</u>

註：未達本科目金額5%不予單獨列示。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暫付款	主要係海外管理費等	\$ 2,257
其 他(註)		133
合 計		<u>\$ 2,390</u>

註：未達本科目金額5%不予單獨列示。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被投資事業名稱	期 初 餘 額		本期增加(減少)		依權益法 認列之(損)益	累積換算 調 整 數	期 末		公 司 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及 質押情形
	股數(千股)	金 額	股數(千股)	金 額			股數(千股)	持 股 比 例		
GMF	0.6	\$ 24,072	-	-	(4,703)	615	0.6	100 %	19,984	無
AG Neovo 荷蘭	2	30,581	-	-	(12,605)	1,519	2	100 %	19,495	"
AG Neovo Investment	0.5	9,132	-	4,452	(2,458)	603	0.5	100 %	11,729	"
合 計		\$ 63,785		4,452	(19,766)	2,737			51,208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供應商名稱	摘 要	金 額
應付票據：		
Q公司	非關係人之營業成本	\$ 890
R公司	"	264
S公司	"	229
T公司	"	125
U公司	"	114
其他（註）	"	511
	"	<u>2,133</u>
應付帳款：		
C公司	非關係人之營業成本	15,174
D公司	"	1,528
K公司	"	3,066
V公司	"	4,171
W公司	"	1,419
其他（註）	"	2,620
		<u>27,978</u>
		<u>\$ 30,111</u>

註：各戶餘額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不予單獨列示。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摘 要</u>	<u>金額(千元)</u>
應付所得稅		\$ 15,458
應付薪資及年獎	估列年終獎金及不休假獎金	4,180
其他(註)	勞務費及運費等	<u>10,120</u>
		<u>\$ 29,758</u>

註：未達本科目金額5%不予單獨列示。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項 目</u>	<u>金 額</u>
銷貨收入	
液晶顯示器	\$ 234,600
配件及其他等	<u>7,997</u>
營業收入淨額	<u>\$ 242,597</u>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存貨	\$ 87,882
加：本期進貨	176,380
減：其他部門領用轉列費用及其他	(187)
期末存貨	<u>(80,858)</u>
銷售成本	183,217
加：模具攤銷費用及其他	9,054
租賃成本	10
提列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735</u>
營業成本	<u>\$ 193,016</u>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 理 及 總務費用	研究發展 費 用
薪資支出	\$ 14,809	14,978	5,253
勞 健 保	1,261	1,585	388
業務推廣費	4,013	-	-
旅 費	960	541	475
勞 務 費	-	3,226	-
服務代理費	-	1,560	-
研 發 費	-	-	950
其 他	6,103	8,286	806
合 計	<u>\$ 27,146</u>	<u>30,176</u>	<u>7,872</u>

註：未達本科目金額5%者不予單獨列示。

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030180

號

會員姓名：(1) 區耀軍
(2) 羅瑞蘭

(簽章)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七號六十八樓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會員證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二六一三號
(2) 北市會證字第二五五三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07926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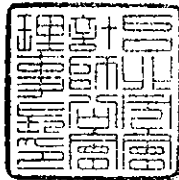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偉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二年度(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

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區耀軍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羅瑞蘭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06

年

月

22 日

裝

訂

線